附件1：

**全省农村社区、村居老年**

**太极拳教学骨干培训有关费用补助的办法**

为进一步做好全省农村社区、村居老年太极拳教学骨干培

训工作，省老体协严格按照《山东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》、《山东省体育局国内公务接待、会议、培训和出差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和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，省老体协只对参加培训人员的食宿费、教练员授课费和场地租用费等三项给予补助，有关培训费用补助办法如下：

一、有关经费补助规定

（一）食宿费：各市组织培训时，按照每人每天100元

标准给予食宿经费补助，人数不少于110人，时间不超过4

天。培训结束后，各市老体协要及时将实际参加培训人员的

食宿费发票、明细单、签到表（加盖市老体协公章）等上报

省老体协。

（二）场地租用费：各市组织培训时，若出现培训场地

租用情况，无论使用几块培训场地，省老体协将按照总额4000 元标准上限给予补助，不足4000元的据实报销。经费 结算时要提供场地租用发票和场地租用合同复印件（租用合同由省老体协、省老体协与场地提供方双方签订）。

（三）授课费：各市组织培训时，无论选派几名教练员

参与授课，教练员的授课费按照总额2000元标准上限给予

补助，不足 2000 元的据实报销。各市老体协负责填制教练

员授课费领取单（姓名、开户银行及账号、联系电话、签字）。

（四）不列入培训经费补助范围的人员：一是2021 、2022年度已参加东岳太极拳培训的老年太极拳教学骨干；二是非农村社区、村居的老年太极拳教学骨干。

二、结算发票

凡是由省老体协承担的费用，均需开具国家正规发票，

单位名称：山东省老年人体育协会；开户银行：济南市工商

银行济南市中支行；税号：51370000MJD632211H。

三、结算时间

请各市老体协在培训结束15日内及时通过省老体协结算有关补助费用，过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结算咨询电话

省老年人体育协会财务部

联系人：罗静敏

电 话：0531-61379207